

类别：B 类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局

签发人：任 谦

未卫提函〔2023〕14 号

对区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 第 16 号提案的复函

李建超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积极应对新冠病毒常态化防治建议的提案》
（第 16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针对“缺乏防治药物及物资，建议加大力度调配防治药物及物资”

（一）工作现状

关于新冠疫情药品的储备保障国家、省、市疫情防控部门均为工信部门牵头，未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按照部门职责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医疗卫生机构药品储备，区市场监管局负责药品的质量安全。

1. 卫生健康部门开展工作

2022 年 12 月 7 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简称“国十条”）后，

未央区卫生健康局采取一系列举措，保障辖区群众基本购药需求。

一是组织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药品配送企业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新冠救治用药保障工作，督促配送企业全力保障未央区基层医疗机构新冠救治药品配备，保障群众就医需求；二是向主要治疗相关药品生产和配送企业发函，积极调配储备布洛芬、复方对乙酰氨基酚片、氨麻美敏片、连花清瘟胶囊等新冠治疗药品共计 30266（盒/瓶），通过储备库已为基层医疗机构提供新冠治疗药品 15637（盒/瓶）；三是通过市短缺药品基地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热炎宁合剂、安乃近、甘草片等新冠治疗药品 8512（盒/瓶）。四是为切实解决基层群众用药需求，组织区中医医院和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居民提供新冠中医诊疗服务，共计提供预防用药 29589 人次，治疗用药 1642 人次。五是区级防疫物资库始终常备重点救治药品、医疗防护物资和救治设备。

2. 未央区市场监管局开展工作

未央区市场监管局积极做好辖区零售药品供应，保障群众用药需求。一是大规模感染时期，鼓励零售药店维持正常营业，非特殊情况不得停业，并积极采购储备防疫用量较大的药品和器械产品，同时推动药店与第三方平台合作，部署“网上购药、送药到家”和 24 小时夜间购药，通过“线上+线下”多途径方便广大群众购药。疫情期间，未央区药品零售企业正常营业率均高于 90%。二是加强零售药店药品质量安全监管。以防疫药品的进货

渠道、储存养护、药学服务、规范销售处方药等内容为检查重点，同时加强网络销售药品的监督管理，重点关注线上线下销售疫情防控药品销量异常等情况。严厉打击药品经营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药品市场，严防假冒药品、过期失效药品和其他不合格药品流入合法渠道。共检查药品零售企业 2256 家次，医疗机构药房 425 家次。三是发挥医疗机构制剂防疫独特优势。疫情期间，及时公布了我省 13 个已审批备案的抗病毒、退热、止咳院内制剂，借助互联网医院问诊平台，鼓励疫情防控医疗机构制剂在医联体（医共体）内调剂使用。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是要加强协调、全力保障。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管局根据职责持续做好医疗机构、药店的新冠状病毒防治药品储备，如遇药品短缺加大与相关企业的协调力度。利用未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药品储备库，足量储备发热镇痛类小分子药物等新冠救治药品，全力保障群众用药需求。

二是要加大宣传、消除恐慌。积极开展新冠病毒知识宣传培训，鼓励区属区管公立医疗机构和药店通过各类新媒体平台发布新冠病毒注意事项、新冠病毒基本用药常识及新冠病毒感染后就医相关流程。致力于有序引导老百姓正面认知，消除面临多次反复感染的恐慌。

三是要分级诊疗、增强信心。通过未央区城市医疗集团，网格化布局医联体，完善城市医疗集团内部协作的三级综合医院之

间的转诊机制，提高医疗服务效率和连续性，畅通分级诊疗，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四是加强与省市局沟通。打通与省市局沟通渠道，随时做好应对各类疫情等突发事件的准备，及时更新陕西省内生产具有防疫功能主治的药品企业联系名单。根据省市局研判结果，拓展疫情防控用药品的范围，引导公众使用我省功效一致防疫药品。

五是全力保障特殊人群购药需求。积极指导辖区有慢性病定点销售业务的零售药店在充分了解患者既往用药情况下，为给患者提供更多安全用药指导，同时建立档案，积极沟通，有行动不便的老人联系送货上门。

六是建立药品零售企业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组织召开辖区药店联席会议，畅通政府、药企、群众沟通渠道，及时解读政府政策，了解企业经营现状，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同时将政府和群众的要求和需求第一时间传达给企业，减少沟通环节，提高沟通效率。通过“面对面”，政府、企业、群众间互通信息、互相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及时研判药品供应和质量安全环节遇到的各种新情况、新问题，使参加联席会议的各方达成共识并立即组织实施。

二、针对“新冠造成社会面上的焦虑和紧张情绪较重，建议加强宣传及科普知识力度”

（一）工作现状

2022 年底，未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通过微信公众号每日一次的健康科普板块广泛宣传普及新冠感染防治科普知识，内容包括：一图读懂新冠病毒感染者康复期食养建议、阳性感染者居家康复实用手册、一图看懂《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阳康家里要全面消毒吗？可以健身吗？”、关于新冠病毒感染诊疗方案（试行第十版）中医治疗部分、老年感染者就医全流程指南等多类文章，全面普及新冠病毒主要特点及感染后治疗方法，力争让我区群众更准确地了解新冠病毒，科学地应对新冠病毒感染。此外向社会公布我区新冠疫苗接种机构，各积极机构响应国家号召，悬挂横幅、张贴海报宣传疫苗接种必要性，鼓励群众接种疫苗，降低感染率。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区将继续打好宣传“组合拳”，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健康科普宣教活动，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发布文章和视频，让群众通过手机和网络就能学习到最新的、专业性的医疗知识，同时线下组织各相关单位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海报、发放手册或宣传折页等渠道广泛宣传。

三、针对“建立新冠疫情绿色救援通道”

2022 年底，为方便群众就医，未央区多措并举，积极建立新冠感染绿色救援通道。一是将部分小区工作站改造成为“发热诊疗站”，配备医生、护士，常用药物，尽最大努力解决群众的就诊问题及用药指导。二是养老服务站借助“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智慧平台”开展“线上”问诊，医生和居民进行线上连线，根据居民描述对症给出专业治疗意见，站点药物储备充足，发热患者可就近接受初步诊疗，完成配药；三是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利用家庭医生团队优势，对所服务辖区按片区划分到团队，开通 24 小时咨询热线，提供线上医疗救助服务，并按照《未央区新冠肺炎分级诊疗工作方案》要求，发现患者有新冠肺炎相关症状时，指导其到就近的医院发热门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诊室就诊或指导患者前往直属的机构就诊；若患者病情超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能力，在二、三级医院指导下，及时转诊至有相应诊疗能力的医疗机构。四是医联体内二、三级医院，要确定专岗专人，负责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做好转诊衔接。建立明确的接诊流程和绿色通道，特别是三级医院要专门开设高风险人群接诊绿色通道，不得延误、推诿、拒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转诊的高风险患者。

四、针对“社会各界对医务人员的关爱不够，建议积极引导对医务人员多一些理解，多一些关爱”

新冠疫情期间，市卫生健康委组织开展了不同疫情时期一线医务人员临时性补助工作，区卫健局及时对接财政、人社部门，落实相关政策，给予一线医务人员申报临时性补助。同时，在省市各项评优评先中，未央区卫健局优先推选疫情防控中表现突出、不畏艰苦的医务工作者参与各类评先评优活动。

下一步，未央区卫健局将利用官方微信公众号大力宣扬优秀医务工作者先进事迹，对突出医务工作者充分肯定，及时给予表

扬，引导群众了解医务工作者真实工作，关爱白衣战士，理解并尊重医务工作者，守护医者仁心。

以上答复和建议如有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未央区医疗卫生的关注、重视与支持。

(联系人：马秀秀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4月25日

联系电话：86259460)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办公室。